



##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8年5月14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回购杨东迈等人应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19）、《关于拟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公告》（2018-027）以及于2018年5月15日披露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37）。

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因上海墨鹍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未实现其2017年度业绩承诺，杨东迈等业绩补偿义务人应予补偿的股份合计23,240,591股，公司将根据相关协议约定予以回购并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股本发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48,110,844元减少为人民币2,124,870,253元，公司股本由2,148,110,844股减少为2,124,870,253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相关股东股份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该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股东2017年度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